

「童創耆績」— 露營及日營活動

港島地域發展部積極推動童軍運動及社區服務，本年度與聖雅各福群會「持續照顧服務」合作推展長者服務。謹訂於 2012 年 11 月期間於大潭童軍中心舉行「童創耆績」活動。是次活動以服務長者為基礎，讓童軍成員加深瞭解長者生活以培養其敬老關愛的價值觀，並藉此機會與長者互動和溝通締造和諧共融的風氣。

是次活動分露營及日營兩部份；露營方面，主要由童軍成員與長者一同參與，長者們在童軍成員協助下，親身體驗童軍露營的樂趣，環節包括野外體驗、營火會、夜行探索及集體遊戲等等。他們更會合作策劃翌日的日營活動，策劃工作屬社區服務，可作為童軍服務時數計算。日營方面，主要以富童軍特色的攤位遊戲形式進行，讓參與者包括童軍成員和長者們體驗及享受一個難忘的日營活動。活動詳情如下：

內容	日期	時間	地點
露營	2012 年 11 月 10 日至 11 日（星期六至日）	1500 至翌日 1700	大潭童軍中心
日營	2012 年 11 月 11 日（星期日）	1300—1700	

*後備日期：2012 年 11 月 17 日至 18 日

參加資格： 露營—一年滿 14 歲或以上並持有有效成員紀錄冊之童軍、深資童軍及樂行童軍
日營—持有有效成員紀錄冊之幼童軍及童軍成員

費用： 露營—每位港幣 150 元（包括營費及膳食）
日營—每位港幣 20 元

費用必須以劃線支票「一單位一票」方式繳付，支票抬頭請書「港島童軍」或「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」。

名額： 露營—60 人，日營—100 人

截止日期： 2012 年 10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

報名辦法： 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 11 樓 1111 室港島地域辦事處。

1. 以旅為單位，填妥附加表格【表格可於地域網頁下載（www.hkirscout.org.hk）或到地域辦事處索取】。
2. 未滿 18 歲之參加者必須填妥家長同意書（PT/46）【負責領袖必須確保未滿 18 歲之童軍成員填妥該等同意書，並由帶隊領袖保存，待活動完畢後即銷毀】。
3. 報名費支票。

備註： 1. 接納與否，均以書面或電郵通知。
2. 參加單位必須由最少一位負責領袖帶隊，並出席於 10 月 27 日下午（暫定）於聖雅各福群會「持續照顧服務」灣仔區長者地區中心舉行之簡報會。
3. 各童軍成員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出席活動。
4. 如在 10 月 22 日前仍未收到通知，請致電 2835 7715 與發展幹事陳家莉小姐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（訓練與發展）
馮少卿

（羅永杰



代行)